**「生鮮水果電子商務物流包裝設計及品牌輔導」**

**專案管理計畫實施辦法暨業者申請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強化我國農產品電子商務發展，特此以「生鮮水果電子商務物流包裝設計及品牌輔導」計畫(以下簡稱包裝案)，協助國內農產品具電子商務銷售潛力之農民及農企業提升其行銷與品牌形象，於電子商務銷售上穩健發展，進而提高農民及農企業收益。

1. 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農委會)
2.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創意設計中心(以下簡稱台創中心)
3. 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08年4月3日(三)止
4. 計畫說明會(說明會報名資訊請詳活動DM)：

|  |  |  |  |
| --- | --- | --- | --- |
| 場次 | 日期 | 時間 | 地點 |
| 台中場 | 3月7日(四) | 下午1點30分 | 台中文創館 - 1301教室(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2段2號13樓-1，台灣大道與五權路交叉口，1樓為彰化銀行) |
| 台南場 | 3月12日(二) | 下午1點30分 | 台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 4B富貴講堂(台南市東區北門路二段16號) |
| 台北場 | 3月14日(四) | 下午1點30分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1012會議室(台北市南海路37號) |

1. 申請對象(以下對象將暫以業者代稱)：
2. 具有生鮮蔬果外銷潛力的農友。
3. 具農產食品加工業者。
4. 具「區域性產地整合者」發展潛力業者。
5. 以上申請者，皆須擁有品牌或有意發展自有品牌之規劃，且已展開電子商務模式業者為優先。

※註:「區域性產地整合者」於農委會「電農培訓及輔導專案管理」計畫案中篩選出來，為本會推動農產品電子商務計畫重要輔導及培訓對象。

1. 申請方式：

申請業者須備妥以下資料後，於108年4月3日(三)前郵寄至110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133號台灣創意設計中心 包裝案 計畫小組收，已收到文件為主，逾時不候。

1. 申請表(如下表，並須用印證本)
2. 營業登記或設立證明影本(具備者尤佳，用印影本)
3. 農產品品質認證標章之證明文件影本(吉園圃、CAS、產地證明標章、OTAP、TAP、HACCP認證或ISO標章等任一項，用印影本)
4. 補助方式：

參與本輔導案時，業者須提出經營現況、發展潛力、銷售實績、未來品牌行銷規劃與果品銷售設計之需求，設計費用由農委會補助1/2，以10萬元為上限，另由業者自行負擔1/2以上。

|  |  |  |  |
| --- | --- | --- | --- |
| 預定補助案件數 | 補助上限 | 業者自籌款 | 總金額 |
| 5案 | 10萬元 | 10萬元 | 20萬元 |

1. 評選方式：

分為第三階段，包括第一階段書面審查、第二階段業者訪視及品牌前測工作坊、第三階段決選會議

1. 第一階段：

由執行單位依據申請文件進行書面審查，確認報名業者經營現況及願景、經營品項、設計需求等作為評選之參考。

1. 審查時間：預計108年4月10日(三)
2. 審查項目如下：

|  |  |  |
| --- | --- | --- |
| 編號 | 審查項目 | 評分重點 |
| 1 | 公司經營現況 | * 經營狀況與困境
* 銷售實績及銷售通路
* 主力產品
* 未來潛力發展
 |
| 2 | 未來品牌行銷規劃 | * 品牌理念與定位
* 行銷策略及目標市場
* 銷售通路設定
 |
| 3 | 設計需求 | * 業者提出設計項目需求
 |

1.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結果，將以e-mail及電話通知。
2. 第二階段：業者訪視及品牌前測工作坊
	* 1. 業者訪視
3. 申請業者在通過第一階段初審後，執行單位將進行訪視診斷，針對業者現況、商品型態、包裝設計、市場通路...等相關問題，進行輔導前之問題檢視，並協助業者先行釐清自身執行需求。
4. 訪視時間：108年4月15日(一)至4月19日(五)挑選訪視時間(暫定)
	* 1. 品牌前測工作營
5. 申請業者在通過第一階段初審後，需參加品牌前測工作營，以協助業者釐清建立品牌的概念，並於第三階段評選會議時，針對品牌問題及未來規畫提出完整報告。
6. 工作營時間：108年4月25日(四)至108年4月26日(五) (暫定)
7. 工作營的參與將列入第三階段評選會議之評分依據。
8. 第三階段：資格評選會議(決選)
	* 1. 評選時間：108年5月3日(五) (暫定)
		2. 評選地點：財團法人台灣創意中心(台北市光復南路133號)
		3. 評選流程：業者通過上述階段審查、訪視及工作營後，需針對自身品牌或商品問題點進行審視，並於評選會議時提出品牌設計需求、銷售通路規劃。申請業者針對評分項目，進行10分鐘簡報，委員就報告內容進行10分鐘提問。依照評分項目比重評分，評選結果依據評分高低，由執行單位公告排序前5名正選業者與1名被選業者。
		4. 決選委員：決選委員共計4人，包括：農委會代表1人、外聘專家2人、台創中心代表1人。
		5. 評分項目：評分比重及重點如下：

| 編號 | 審查項目 | 評分占比 | 評分重點 |
| --- | --- | --- | --- |
| 1 | 公司經營現況 | 20% | * 經營狀況與困境
* 銷售實績及銷售通路
* 主力產品
 |
| 2 | 市場需求及潛力 | 35% | * 產品定位
* 銷售通路設定
 |
| 3 | 品牌發展策略 | 35% | * 品牌主對於品來未來期許
* 業者提出設計項目需求
 |
| 4 | 簡報答詢 | 10% | * 業者提出
* 品牌的應用
* 果品銷售設計之需求
 |

* + 1. 評分方式：採序位法
1. 決選委員就各評分項目分別評分後加總，如過半數之出席決選委員評定總分達七十分(含)以上者為合格，不合格者不得列入名次排序。
2. 合格者依總分高低轉換為序位，再以序位換算積分，積分數最低者為序位第一業者，依次填寫至序位彙總表，並由決選委員簽名確認。
3. 如序位加總數相同，以「品牌發展策略」一項之得分較高者為第一；得分如仍相同時，以抽籤決定之。
4. 權利義務
5. 每家申請者每年度以申請1案為限。
6. 第一階段入選之業者需出席「訪視診斷、品牌前測工作營」，缺席即喪失進入決選資格，業者於現地診斷及工作營之表現，將列入決選評選項目中，請報名業者務必撥空出席及參與。
7. 獲選之業者，接獲受輔導通知後，務必於3日內繳交履約保證金，計新台幣2萬元整，該保證金將於簽約時自動轉為業者分攤自籌款，未繳交者視同放棄，並由候補業者遞補，請勿預設成效而延遲保證金繳交。
8. 獲選之業者需出席參加「設計公司徵選說明會暨媒合會」，須簡介自身經營模式及設計需求，並與在場設計公司現場交流互動。
9. 如業者於「設計公司徵選說明會」後，放棄補助資格，將不予退還履約保證金2萬元，將直接轉為執行單位之人事行政成本。
10. 於「設計公司徵選說明會暨媒合會」結束後，業者將剩餘自籌款新台幣8萬元整，交付予執行單位，該筆代收款項與農委會補助款將暫存於執行單位，款項將依循契約撥款方式，分期撥付予設計公司。
11. 獲選之業者將以業者為單位，以公開設計比稿方式，經評選後決議最適業者之設計公司，進行後續專案設計輔導(設計公司徵選辦法將另行公告)。
12. 執行單位、業者及設計公司於比稿會議結束後，須共同簽訂三方合作契約，規範相關輔導工作內容、撥款程序及需遵守事項。
13. 簽約前，請業者與設計公司確實核對設計項目，除非業者願意增加自籌款，業者不得要求設計公司超量服務非契約中之設計項目。簽約後將不得退出，亦不得要求退款，違反者未來不得再申請本案。
14. 簽約後，業者自籌款連同農委會輔導金，將分兩期攤付於設計公司，第一期款於三方完成合約簽立，始撥付予設計公司，第二期款於整體設計驗收完成後，將尾款撥付予設計公司。
15. 本輔導案款項係用於協助業者建立品牌識別及改善產品包裝設計之設計與打樣費用，不包括後續印刷及製作費用。亦不得事後向設計公司追討本計畫的自籌款項，或超量要求設計項目。如經查獲，將追回農委會負擔費用之二分之ㄧ，並依設計執行進度給付設計公司延伸設計費用。
16. 執行單位將於品牌輔導案執行期間，安排品牌領域專家進行期中檢討會1次，業者與設計公司須出席報告執行進度。
17. 業者與合作設計公司需於期末設計審查會議(暫定108年9月)後一週內完成驗收，繳交成果圖檔與精緻樣品予執行單位。
18. 業者及設計公司須於輔導完成後配合農委會及執行單位辦理成果推廣相關事宜。
19. 業者於計畫結束後一年內，需配合農委會及執行單位，填報成效追蹤表，並參與相關成果發表與展示等活動。
20. 倘無法同意前述各項權利及義務，請勿申請本輔導案。
21. 相關包裝案聯絡方式

台灣創意設計中心 包裝案小組

莊瑋靖先生 /電 話：02-27458199\*645 johnnyg\_chuang@tdc.org.tw

**「生鮮水果電子商務物流包裝設計及品牌輔導」**

**輔導計畫申請書**

1. **基本資料**

|  |  |
| --- | --- |
| **公司或農場名稱** |  |
| **統一編號** |  | **負責人** |  |
| **地 址** |  |
| **聯 絡 人** |  | **電話** |  | **傳真** |  |
| **E-mail** |  |
| **主要產品** |  | **是否為台灣本地** |  | 比重 |  % |
| **品牌名稱** |  | **行銷通路及管道** |  |
| **資 本 額** |  萬元 | **員工數** |  |
| **\*相關農產品國內外認證****(檢附證明文件影本)** | 1. | **\*產品類別** **(請勾選)** | * 1. 農品
* 2.區域整合整者
* 3. 食品加工
* 4.其他
 |
| 2. |
| 3. |
| 4. |
| 5. |
| **\*目前果品主要銷售通路** |  |

**二、經營現況及產品發展潛力**

| \*近1年銷售狀況(請列舉) |
| --- |
| **項 目** | **年 產 量****(107 年 度)** | **銷 售 額****(約新台幣元)** | **主 要 銷 售 通 路 / 型態** |
|  |  |  |  |
|  |  |  |  |
|  |  |  |  |
| **經營現況** |  |
| **產品特色說明** |  |
| **未來發展規劃** |  |

※(**倘頁數不足，請自行增加**)

1. **申請輔導項目**
2. **申請輔導項目**(請於□勾選欲執行項目得3項以上，不得超過5項)

| **設計類別** | **欲申請設計的項目** |
| --- | --- |
| **品牌策略發展** | □品牌/商品命名、□品牌理念與定位、□未來設計策略□未來行銷策略、□輔助圖形、□其他:  |
| **包裝設計****(必要)** | □包裝內外盒、□購物紙袋/軟袋、□單體包裝、□瓶罐標爹、□運輸物流用包裝紙箱、□其他:  |
| **其它輔宣物** | □商品介紹、□名片、□宣傳DM、□海報、□網站企劃設計、□其他:  |

**四、設計需求與未來應用規劃**(請詳述申請動機與後續外銷規劃)

|  |  |
| --- | --- |
| **申請原因** | **※請描述申請動機及緣由(如銷售瓶頸、客戶需求、市場需求、經營轉變等)** |
| **設計需求** | **※請描述所勾選之項目需求(必要時，請詳附現有品牌及內外包裝圖片輔助說明)** |
| **目標市場及未來推廣方式** | **※請描述輔導之品牌鎖定之目標市場、消費族群(如電子商務平台、實體通路等)** |

**五、是否曾申請政府其他個案補助計畫**

|  |  |
| --- | --- |
| □ | 未曾申請 |
| □ | 曾經申請， 年度 個案名稱： 主辦/執行單位： |

**六、承諾書**

|  |
| --- |
| * + - 1. 本公司(農場)保證上列資料均屬正確，並保證不侵害他人之相關智慧財產權。
			2. 本公司(農場)同意於本個案完成後，將執行成果內容提供農委會作為示範推廣之用，並配合農委會定期成效追中。
			3. 本公司(農場)確保若以相同品牌、相同商品申請接受其他政府單位相同性質輔導，於獲選時僅能擇一接受輔導；如發現重複，本公司(農場)同意主辦單位將已撥付補助款項追回。
			4. 本螽斯以了解並同意申請本案輔導計畫，需繳交「業者自籌款」共計新台幣10萬元整。

 此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
| 公司(農場)印章 負責人 授權代理人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 |

**七、營業登記或設立證明影本(具備者尤佳)**

**八、農產品品質認證標章之證明文件影本**

 **吉園圃、CAS、產地證明標章等任一項**